

## 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機關傳真：29387749

承辦人：陳瑞英
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689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08001137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本校1080329函

裝

主旨：科技部「臺灣與波蘭、匈牙利、保加利亞及捷克(PAS/HAS/BAS/CAS-MO ST)雙邊人員互訪交流(2020-2021 PPP)計畫」，自108年5月1日(星期三)起受理申請，請依說明四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科技部108年3月25日科部科字第1080019214號函暨本校108年3月29日政研發字第1080009187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我國年輕學者及研究人員國際學術合作經驗，科技部自2001年起分別與捷克科學院(CAS)、保加利亞科學院(BAS)、匈牙利科學院(HAS)及波蘭科學院(PAS)中歐四國之科學院簽署以合作計畫為基礎之人員交流計畫(Project-based Personnel Exchange Program, PPP)，以促進雙方合作團隊因研究計畫所需之人員合作交流。
- 三、旨揭計畫必須由臺波、臺匈、臺保或臺捷雙方組成計畫團隊並各別向科技部及PAS、HAS、BAS或CAS提出申請，任一方未收到申請書，則無法受理。
- 四、申請請依下列時程辦理：
  - (一)申請臺波、臺匈、臺保雙邊人員互訪交流計畫者，請於108年8月27日(星期二)下午5時前於科技部線上完成申請作業。
  - (二)申請臺捷雙邊人員互訪交流計畫者，請於108年5月27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於科技部線上完成申請作業。

訂

線

(三) 申請前揭計畫者，完成線上作業後，請所屬單位於次日中午前將申請名冊送達研發處，俾利備函彙送科技部提出申請。

五、本案相關規定及申請辦法資料請逕至科技部網站(<https://www.most.gov.tw/>)「計畫徵求專區」內徵求公告下載參閱。

六、有關係統操作問題，請洽科技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0800-212-058、(02) 2737-7590~7592。申請相關規定如有疑義，請洽科技部聯絡人陳禹銘先生，(02)2737-7959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所、系、中心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

校長 郭 明 政

裝

訂

線